

证券代码：600935

证券简称：华塑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33

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对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
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财务公司基本情况

（一）财务公司基本情况

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（下称“财务公司”）为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，成立于2014年4月16日，是经原中国银监会安徽监管局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。

公司名称：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人民中路276号

法定代表人：孙斌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200,000万元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06000978786602

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：L0194H334060001

经营范围：吸收成员单位存款；办理成员单位贷款；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；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；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、债券承销、非融资性保函、财务顾问、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；从事同业拆借；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；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；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（二）财务公司股东名称、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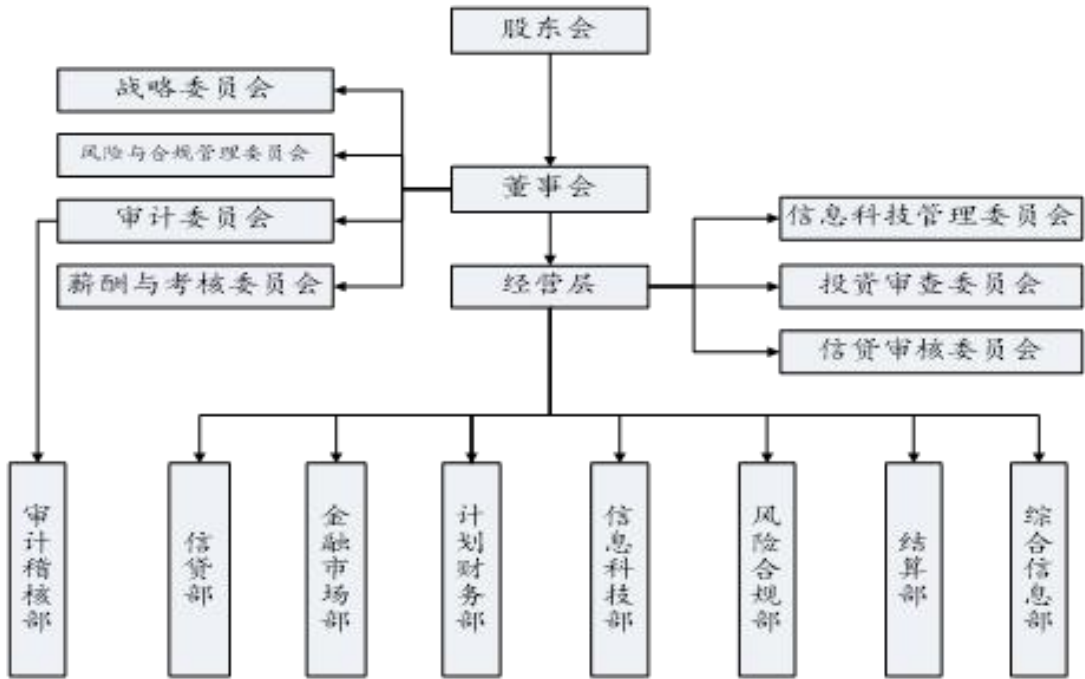
序号	股东名称	认缴金额（万元）	股权比例（%）
1	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102,020.82	51.01
2	淮北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97,979.18	48.99

二、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风险管理环境与评估

财务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建立了《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章程》，设立了股东会、董事会，制定了相应议事规则，对董事会和董事、经理层在内部控制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，确立了股东会、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之间各司其职、各负其责、协调运转、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。见下图：

财务公司组织架构图



财务公司董事会确立了稳健型的风险管理偏好，建立了完善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，形成全面、全程、全员参与的风险管理机制，构建了风险管理“三道防线”。各部门各司其职、各尽其责，不断加强风险管理的全员性、全面性和专业性。

（二）内部控制建设与评估

1. 制度建设

财务公司建立了《内控制度汇编》并定期更新，《内控制度汇编》包含党建类、公司治理类、风险管理类、信贷业务类、投资业务类、财务管理类、结算业务类、信息科技类以及综合管理类共计九大类 190 余项制度，覆盖公司全部业务。

财务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及业务开展情况，逐步对有关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进行修订或完善，不断优化、健全内部规章制度体系，较好地保障了各项业务依法合规有序开展。

2. 财务管理

财务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监管要求及公司制度推进公司财务管理，在资产配置、资金计划管理、资产保值增值工作方面，进一步强化风险管控；在确保业务合规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提高资产的流动性与效益性。

3. 信息系统

财务公司信息系统为金融云核心系统，由兴业银行金融科技子公司兴业数金公司提供专业化金融云服务，服务器在兴业银行专用机房运行，配备了防火墙、防 DDOS 攻击、WEB 保护等多类网络安全防护设备。服务器及客户端均安装了正版防病毒软件，用户登录及关键业务操作均进行身份认证、数字签名、传输加密、日志记录和异地备份，建立了应急预案，确保系统正常、安全运行。

4. 内部审计

财务公司审计稽核部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业务，审核评价公司各项政策执行和操作流程的合规性，向管理层提出意见和建议，跟踪落实审计整改事项，确保整改到位。财务公司建立了《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审计业务管理办法》《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现场审计操作流程》等制度，明确了审计部门及审计人员的职责和权限、内部审计的工作内容和程序。

三、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

（一）财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万元

	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	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
资产总额	1, 253, 209. 00	1, 484, 682. 79
负债总额	1, 006, 947. 06	1, 239, 654. 74
净资产	246, 261. 94	245, 028. 05
资产负债率	80. 35%	83. 50%
	2025 年度	2026 年上半年
营业收入	26, 724. 24	13, 865. 26
净利润	18, 011. 31	8, 266. 10

（二）财务公司管理情况

自成立以来，财务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、条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范经营行为，加强内部管理。根据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未发现其资金结算、信贷业务、会计核算、内部稽核、信息系统管理等内部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。

（三）财务公司监管指标

2026 年 6 月末，财务公司各主要监管指标均符合要求，具体如下

	财务公司对应指标	监管要求
资本充足率	20.09%	$\geq 10.5\%$
流动性比例	33.98%	$\geq 25\%$
贷款余额/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	64.87%	$\leq 80\%$
集团外负债总额/资本净额	0.00%	$\leq 100\%$
票据承兑余额/资产总额	5.79%	$\leq 15\%$
票据承兑余额/存放同业余额	30.60%	$\leq 300\%$
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/资本净额	33.00%	$\leq 100\%$
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/存款总额	0.08%	$\leq 10\%$
投资总额/资本净额	51.60%	$\leq 70\%$
固定资产净额/资本净额	0.02%	$\leq 20\%$

四、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情况

截至 2026 年 6 月末，财务公司吸收我公司存款余额为 2.64 亿元，总授信额度为 10 亿元，提供贷款余额为 0.84 亿元。

五、持续风险评估措施

财务公司编制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，完善了风险管理体系，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，建立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，对公司治理和各业务活动等进行内部审计和监督。财务公司根据各项业务的不同特点，制定各自不同的风险控制

目标、操作流程和风险防范措施，各部门严格在职责范围内履职，并持续强化岗位分离、责任管理及相互监督，对实际操作中的各种风险进行预测、评估和控制。

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的要求，查验了财务公司的《金融许可证》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等，定期取得并审阅财务公司财务报告，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。

六、风险评估意见

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，公司认为：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《金融许可证》《营业执照》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内控制度，符合国家金融监管部门规定，能够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合规经营，在风险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，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的情形。

七、其他说明

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6日